

## 东莞市昌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 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交易属于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昌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东莞市昌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如下预计：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关联方	预计发生额
关联担保	为公司银行借款无偿提供担保	赵镇伟、李海锋、赵婵玲	人民币 8000 万元

##### 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赵镇伟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，公司在册股东、董事兼财务总监赵婵玲女士与其是姐弟关系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李海锋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赵镇伟先生的配偶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赵婵玲女士为公司在册股东、董事兼财务总监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赵镇伟先生是姐弟关系，属于公司的关

联方。

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### 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7年12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赵镇伟、赵婵玲回避表决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不存在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赵镇伟	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*****	-	-
李海锋	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*****	-	-
赵婵玲	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*****	-	-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赵镇伟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，公司在册股东、董事兼财务总监赵婵玲女士与其是姐弟关系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李海锋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赵镇伟先生的配偶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赵婵玲女士为公司在册股东、董事兼财务总监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

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赵镇伟先生是姐弟关系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 三、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# 四、 定价的依据及公允性

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系公司纯受益行为，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为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满足了公司的资金发展需求，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周转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### 六、 查备文件

《东莞市昌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莞市昌盛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2 日